

证券代码：605118

证券简称：力鼎光电

公告编号：2024-021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全体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会议民主选举，一致同意选举何耀莉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不低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完毕之日起3年。

特此公告。

厦门力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

附：何耀莉简历

何耀莉，女，出生于1980年7月，大专学历，无境外居留权，自2006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组立部班长、课长。现任本公司组立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何耀莉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3.2.2所列情形。